

#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3年1月5日在上海市徐汇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摘要)

□ 徐汇区人民法院院长 曹洁

2022年,区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上级法院的大力指导下,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统筹疫情防控和执法办案各项工作,为“建设新徐汇、再造新徐汇”提供有力司法服务保障。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30962件,同比下降24.43%,办结31361件,同比下降15.89%,存案7356件,同比下降20.65%,案件结收比101.29%,居全市法院第一位。

一、充分发挥审判职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1. 全面加强疫情防控司法保障。抓实抓细疫情防控措施,确保来院参访办事群众的防疫安全。在“大上海保卫战”中,实行驻院集中办公与居家办案相结合,4、5两个月共办理12368诉讼服务热线工单1.4万件,办结率100%,居全市法院第一;处理网上立案申请1.3万件次,开展网上庭审3027场,办结案件2488件,服判息诉率98.4%,居全市法院前列。落实市高院涉疫案件法律适用系列问答,制定《徐汇法院司法服务保障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恢复重振的若干意见》,依法妥善办理涉疫案件。我院干警积极投身居(村)委的防疫和城市运行保障工作,参加志愿服务的人次居全市法院第一。

2. 大力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对标市高院测评指标,加强审判管理,提高办案效率,共办结各类商事案件3410件。加强金融审判,严格把握资金借贷案件中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费用等的裁判尺度,促进金融更好服务实体经济。优化破产案件办理流程,推动“僵尸企业”快速出清,助力具有运营价值的企业通过重整和解实现脱困重生。加强涉外商事审判,发布《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2017年-2022年度涉外商事审判白皮书》,依法平等保护中外企业权益。依法维护小微企业合法权益,妥善审理全市首例检察院支持起诉的小微企业追讨恶意欠款案,一审判决支持原告诉请。贯彻善意文明执行理念,针对疫情给企业带来的困难,依法采用“活封活扣”、执行和解等措施,助企纾困、续谋发展。

3. 服务保障创新驱动发展。加强知识产权审判,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水平,共审结各类知识产权案件15675件。依法制裁侵权及不正当竞争等行为,加强涉数字经济司法保护,加强知识产权刑事司法保护,我院知产审判的影响力持续提升。

二、认真依法履职尽责,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徐汇、法治徐汇

1. 依法严惩刑事犯罪。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摧毁犯罪团伙的经济基础,并制发加强房屋租赁和棋牌室管理的

司法建议,推进长效常治。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持续打击涉众型金融犯罪,依法严惩故意伤害、抢劫、盗窃等案件,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依法惩处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审结全市首例“私家侦探”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开展职务犯罪财产刑执行专项行动。

2. 加强民生司法保障。依法妥善审理民事纠纷,共办结房屋租赁、婚姻家庭、劳动争议等各类民事案件6344件,坚持调解优先,调解撤诉率达到68.94%。聚焦“一老一少”,继续创新家事审判模式。依法审理赡养、遗产继承纠纷,肯定积极赡养老人的传统美德,获评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法院贯彻实施民法典典型案例”,并入选上海法院十起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典型案例。加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发出我院首份家庭教育指导告知书,适用提存监管制度的抚养费纠纷案入选上海法院十大涉民生典型案例。加大与区总工会、劳动争议仲裁院、基层调解组织的联动,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3. 大力推进我区市域社会治理。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深入推进先行调解工作,引导当事人优先选择非诉方式解决纠纷,降低诉讼成本。深入推进诉源治理,“甘棠树下”社区法官工作室成为接地气暖民心的司法为民品牌,深受社区干部群众欢迎。

三、积极践行司法为民,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

1. 持续加大执行力度。开展强制腾退、案款清理、查封不动产清理等专项行动,执行力度只增不减,努力兑现胜诉权益。巧用执行智慧,破解执行难题,在执行一起拆除屋顶光伏电站的融资租赁纠纷案中,成功推动光伏电站持续经营,保障双方当事人权益。加大赡养费、抚养费、劳动者讨薪等涉民生案件的执行力度,共执行到位金额1303万元。加强跨部门、跨地区、跨行业协同“找人、查物”联动,会同区检察院、区人社局,完善行政非诉执行案件欠薪保障金垫付工作机制,深化“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

2. 打造高品质诉讼服务。通过诉讼服务大厅、“上海一网通办”诉讼服务栏目、12368诉讼服务热线,打造现场、网络、热线“三位一体”诉讼服务体系,最大程度减轻群众“跑累”“问累”。推行“态度热情一点、服务周到一点、查档细致一点、形式多元一点”的“四个一点”工作法,实行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免预约进院,共有4900余人(次)通过该“绿色通道”参讼办事,努力让诉讼服务更有温度。

3. 加强全方位法治宣传。“甘棠树下”社区法官工作室深入街道(镇)社区,线上线下开展打击养老诈骗、扫黑除恶等专项法治宣讲26场,提供法律咨询和答疑1345次,提升群众风险防范意识。选派17名法官担任我区中小学法治副

校长,开展“百校百讲普法行”活动。全年共发布官方微博2552条、微信公众号文章167篇,召开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甘棠树下”十起典型案例暨守护法治校园联盟工作机制等新闻发布会3场,推动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提升司法质效和公信力

1. 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将办案质量专项评查列为重点工作,成立由资深审委会委员、三级高级法官组成的审判监督管理委员会,完善案件质量管理机制。开展疫情防控期间审判质量“回头看”、二审改发及再审案件质量评查等工作,依法依规追究法官办案差错责任。

2. 全面推广全流程网上办案。在全市率先试点全流程网上办案模式后,继续强化在线诉讼硬件保障,完善在线诉讼技术指南,持续提升法官网上办案能力。我院已形成涵盖诉调、立案、庭审、执行和诉讼服务、审判监督、司法公开等多节点的全流程网上办案体系,网上办案成为法院工作新常态。

3. 推进落实审级职能改革和知产案件管辖调整。我院按照市高院部署,调整民商事案件管辖标准,完善大标的额民商事案件监督等配套措施,共受理大标的额民商事案件85件,标的额总计48.54亿元,加强案件审判质量管理,努力实现基层法院重在准确查明事实、实质化解纠纷的改革目标。

五、坚持全面从严治院,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法院队伍

1. 加强法院政治建设。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落实党组“首学制度”,带领全院掀起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热潮,持续深化“两个确立”主题教育,组织参加政治轮训,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打好司法领域意识形态斗争主动仗。抓好“三会一课”,开展“一支部一品牌一特色”创建活动,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

2. 加强司法能力建设。坚持人才强院,制定审判业务人才五年培养规划,推进人才梯队建设。全年获得市级以上集体和个人荣誉奖项57个,“甘棠树下”社区法官工作室负责人王宏霞法官荣获上海法院“十佳青年”称号,2名法官荣获上海法院审判业务骨干称号,2篇论文获全国法院学术讨论会奖励,1起案件入选全国法院“百场优秀庭审”。

3. 驰而不息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落实落细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以群众的满意度检验司法作风改进的成效。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案件“三个规定”记录报告制度,加强案例警示教育,严肃处理违纪违规行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六、自觉主动接受监督,大力加强和改进法院工作

1. 认真接受人大监督。向区人大常

委会报告年度重点工作、专题报告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接受贯彻落实刑事诉讼法情况的执法检查,院党组专题研究落实,精准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提升刑事诉讼规范化水平。

2. 主动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向区政协专题通报法院特色工作。深化司法公开,人民陪审员参审率81.61%,网络庭审直播886件,裁判文书依法上网率99.75%,审判流程信息有效公开率99.73%。

3. 积极接受监察监督和法律监督。深入贯彻落实监察法,支持、配合监察机关对法院工作人员的监督,区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常态化列席审委会。

党的二十大对全面依法治国作出全面部署,为人民法院工作指明了方向。2023年,我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对标区委、市高院的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认真履行职责使命,为实现“建设新徐汇、再造新徐汇”目标任务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

一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转化为人民法院的实际行动,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展现司法担当。

二是坚持公正司法,在保障高质量发展中有新作为。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以更好的审判质效、更优的诉讼服务赢得信赖和信心。统筹发展和安全,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持续加大法治宣传力度。

三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让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有新成色。依法保障民生权利,深化家事审判改革,加强个人信息司法保护,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依法保障当事人诉权,深化“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降低纠纷成本,提升诉讼便利度。

四是聚焦公正高效权威,在深化司法改革中有新亮点。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进一步完善与新型审判权力运行机制相适应的制约监督机制。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加强裁判文书辨法析理和法官判后答疑,全面深化全流程网上办案工作,以改革提质效、促公信。

五是全面推进从严治院,展现新时代法院队伍新面貌。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加强政治责任落实,牢牢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构建多渠道梯队化人才培养机制。确保队伍清正廉洁。

六是坚持以监督促公正,推动开创法院工作新局面。更加自觉接受区人大监督,认真接受区政协民主监督,完善接受监委监察监督和检察院法律监督的工作模式,推进廉洁司法、公正司法。